

哈尔滨市松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类疫苗成本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二类疫苗成本项目

项目单位：哈尔滨市松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委托单位：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

评价机构：黑龙江合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黑龙江合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道里区恒祥家园富华轩1单元7层B号
电话 +86 0451-51034896

哈尔滨市松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类疫苗成本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黑合诚咨字【2023】第00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开展松北区2021年度财政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通知》(哈松财发[2022]99号)。

我们接受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的委托对哈尔滨市松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松北区疾控中心”)承办的2021年度松北区疾控中心二类疫苗成本项目(以下简称“疫苗成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对松北区疾控中心提供的书面材料、原始档案进行审核,并结合座谈交流、现场调研、问卷调查等方式,评价了“疫苗成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松北区疾控中心为了补充免疫规划疫苗的免疫空白,满足百姓对疫苗接种的需求,建立疫苗相关传染病性疾病的免疫屏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及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黑龙江省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指导意见(2021年版)》的通知要求,在指定平台购买非免疫规划疫苗。

近年来受疫情影响,百姓提高了对接种疫苗的认知,接种率较大幅度提高,伴随松北新区服务人口数的不断增长,预计2021年二类疫苗成本达到3,000万元(松北2,000万元,利民1,000万元)。2020年末上缴财政将达到2,200万元。



结合近两年增幅，2021 年安排 2,500 万元。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为保障非免疫规划疫苗供应，2021 年度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安排疫苗成本项目预算 2,500 万元，用于垫付在指定的流通平台（参照全国疫苗统一采购标准）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所需资金（疫苗接种收费后，垫付资金缴回财政），满足居民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接种需求，建立相关疾病的免疫屏障。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1 年 3 月 8 日，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哈松财发〔2021〕13 号）文件，安排“松北区疾控中心二类疫苗成本项目”预算资金 2,500 万元，用于垫付在指定的流通平台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所需资金（疫苗接种收费后，垫付资金缴回财政）。2021 年度疾控中心实际购买非免疫规划疫苗资金共 2,498.37 万元，满足松北区、利民区百姓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需求，建立相关疾病的免疫屏障。

（二）项目绩效目标、指标

1、年度总体目标：保障百姓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需求。

2、项目绩效目标：保障资金支出足额、及时。

松北区疾控中心针对“疫苗成本”项目设置了相应的绩效指标，具体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指标详见表 1。

表 1 “疫苗成本”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2,500	2,500	2,498.37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松北区百姓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供应			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完成指标值（B）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非免疫规划疫苗成本	2,500 万	完成预期指标



		质量指标	非免疫规划疫苗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完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采购时间	2021年	完成预期指标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完成预期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非免疫规划疫苗相关疾病免疫屏障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完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满意度	满意	完成预期指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开展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有三个目的。一是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疫苗成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强化预算单位绩效管理理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财政资金规范、安全、有效的使用。二是为指导预算编制、设定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等提供决策性依据。三是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为松北区疾控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积累经验，探索更加符合松北区疾控中心特点的绩效管理工作方式。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对象：2021年度“疫苗成本”项目的所有支出。

(2) 绩效评价范围：松北区疾控中心2021年度“疫苗成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产出情况、效益情况、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疫苗成本”项目绩效评价遵循：(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



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第10号）；
- （3）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黑财预(2020)38号)；
- （4）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省级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工作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黑财监(2021)13号)；
- （5）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哈财绩〔2020〕491号）；
- （6）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哈尔滨市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行动方案〉的通知》（哈财绩〔2021〕488号）；
- （7）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哈松财发〔2021〕13号）；
- （8）《关于开展松北区2021年度财政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哈松财发[2022]99号）；
- （9）《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
- （10）《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
- （11）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 （12）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黑龙江省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指导意见（2021年版）》的通知；



(13) 《2016 预防接种工作规范修订版》；

(14) 松北区疾控中心政府采购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

(15) 其他与“疫苗成本”项目相关资料等。

2、评价指标体系

“疫苗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四个一级指标，并在此基础上设计了十二个二级指标和十九个三级指标，作为开展项目评价依据，具体指标详见附件。一级指标构成权重为：项目决策指标所占权重为 15%，项目过程指标所占权重为 15%，项目产出指标所占权重为 40%，项目效益指标所占权重为 30%。

3、评价方法

以松北区疾控中心提供的 2021 年度“疫苗成本”项目相关的制度文件、财务资料、业务资料为依据和起点，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主要采取评价方法有：比较法、实地检查、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等方法。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此次绩效评价工作共经历前期准备、组织实施、评价总结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评价机构根据“疫苗成本”项目实际情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并对成员进行明确分工。绩效评价工作组全程负责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的要求确认绩效评价目的、内容并完成各项评价任务。

（2）前期资料收集及审核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要点，结合松北区疾控中心具体情况，



制定前期资料清单，并协助松北区疾控中心开展前期资料的整理和收集工作。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前期收集到的相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对所收集资料内容的完备性、数据准确性和勾稽关系进行审核。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与确认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前期资料收集的基础上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在公司内部组织召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论证会，确定指标体系框架，对评价指标体系设置的合理性和适用性进行论证。

2.组织实施

（1）现场调研

在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组织协调下，绩效评价工作组综合考虑“疫苗成本”项目实施计划、财政资金投入等因素开展调查，了解绩效实现情况。在调研过程中，绩效评价工作组充分征求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的意见。为充分考查项目在资金使用、过程实施、产出及效果等方面的情况，并力求覆盖项目的主要工作内容，绩效评价工作组从项目资金的投入、执行、管理以及绩效完成情况等方面入手进行现场调研。

（2）利益相关群体意见和建议收集

结合“疫苗成本”项目的利益相关者，制定访谈计划，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内容，在项目利益相关者的范围内有重点的、科学的抽取必要数量人员进行访谈和问卷调查。

3.评价总结和沟通反馈

（1）形成绩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的资料、评价分析情况，确定评价结果等级，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公司内部专家审核后形成征求意见稿。

（2）沟通初步评价意见

绩效评价工作组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完成后，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对报告初稿进行审核，核实相关问题，出具调整意见。

（3）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反馈意见的基础上，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至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主要绩效情况

2021年度松北区疾控中心支出非免疫规划疫苗资金共 2,498.37 万元，满足了松北区、利民区百姓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需要，建立相关疾病的免疫屏障。

（二）项目综合评价情况

1、按照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判断，并制定绩效评价评分表，具体评价等级分为四个等级见下表：

评价等级	优	良	中	差
参考分值 s	s≥90	90>8≥80	80>8≥60	S<60

2、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确定“疫苗成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9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三）项目评价结论

表 2 “疫苗成本”项目绩效评价一览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5.00	14.00
项目过程	15.00	15.00
项目产出	40.00	40.00
项目效益	30.00	30.00
总计	100.00	99.00
评价结果	优	

项目决策：该部分分值 15.00 分，评价得分 14.00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材料完整；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设置基本明确，有待进一步完善细化；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资金分配科学，分配合理，与实际相适应。

项目过程：该部分分值 15.00 分，评价得分 15.00 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较有效，项目质量具备可控性；项目资金使用较规范，资金支出按照松北区疾控中心内控管理制度执行。

项目产出：该部分分值 40.00 分，评价得分 40.00 分。2021 年度疫苗成本项目预算安排 2,500 万元，2021 年度实际疫苗成本项目支出 2,498.37 万元，达到年度指标值；总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效益：该部分分值 30.00 分，评价得分 30.00 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满足松北区、利民区百姓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需求，建立相关疾病的免疫屏障。经过对疫苗接种单位及疫苗接种群体进行满意度调查，均表示很满意，并得到较高评价。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对松北区疾控中心“疫苗成本”项目支出分别按照：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等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和评分。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使用三方面对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15.00 分，评价得分 14.00 分，得分率为 93.33%，具体情况详见表 3。

表 3 “疫苗成本”项目决策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2.00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2.00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00	66.67%	绩效指标不够准确、细化



资金投入使 用	资金投向科学性	4.00	4.00	100%	
	资金使用相符性	2.00	2.00	100%	
合计		15.00	14.00	93.33%	

1、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考核项目与国家和省市政策一致；项目符合国家、省、市发展规划及部门职责，指标分值共计 2.00 分，综合得分 2.00 分。

建立疫苗相关传染病性疾病的免疫屏障由松北区疾控中心具体实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及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黑龙江省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指导意见（2021 年版）》的通知要求，在指定平台购买非免疫规划疫苗，“疫苗成本”项目工作实施符合松北区疾控中心职能职责，为其 2021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和省市政策，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省、市发展规划，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考核项目申请、设立的程序及相关资料符合相关要求。指标分值共计 2.00 分，综合得分 2.00 分。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根据《松北区疾控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松北区疾控中心按时编制预算并按按照规定的程序上报预算。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项目审批文件、材料完整，符合相关要求，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2021 年 3 月 8 日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下发的《关于下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哈松财发【2021】13 号文件，批复了松北区疾控中心 2021 年度疫苗成本预算资金 2,500 万元。



2、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指标分值共计 2.00 分，综合得分 2.00 分。

①项目具有绩效目标，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对疫苗成本项目工作效果的评价；绩效评价的对象是松北区疾控中心完成此项工作的情况；绩效评价的范围是项目完成情况。

②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相关性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并且与项目实际内容具有相关性，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绩效指标基本明确，指标分值共计 3.00 分，综合得分 2.00 分。

①该项目绩效目标已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0.5 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疫苗成本”项目的绩效目标分解为产出、效益及满意度共 3 个一级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共 6 个二级指标，采购时间、采购成本等共 6 个三级指标。

但效益指标分解的不够细化，效益指标只分解为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及三级指标“建立非免疫规划疫苗相关疾病免疫屏障”，应根据“疫苗成本”项目实际情况，将效益指标细化为“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详见“绩效指标评价表”。

②项目绩效指标基本清晰、可衡量，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0.50 分。

“疫苗成本”项目已设置的绩效指标部分内容及指标值不够准确，仍需进一步明确、完善。例如：质量指标“非免疫规划疫苗”不恰当，应明确为“疫苗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时效指标“采购时间”不恰当，应明确为“年度内全部完成”；成本指标“采购成本”不恰当，应明确为“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③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疫苗成本”项目的产出指标等各项绩效指标与项目的目标、任务相对应。

3、资金投入使用

(1) 资金投向科学性

资金投向符合文件要求、资金安排精准用于相关项目。指标分值共计 4.00 分，综合得分 4.00 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实际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额度合理，按照标准编制；2021 年预算为 2,500 万元，专门用于疫苗成本项目支出，实际支出 2,498.37 万元。

(2) 资金使用相符性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指标分值共计 2.00 分，综合得分 2.00 分。

①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②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相适应，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哈尔滨市松北区财政和金融服务局于 2021 年 3 月 8 日下发的《关于下达 2021 年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哈松财发【2021】13 号），批复了疾控中心 2021 年度疫苗成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2,500 万元，专门用于疫苗成本项目支出，实际支出 2,498.37 万元。

(二) 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从资金管理、组织管理两方面对项目过程情况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15.00 分，评价得分 15.0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情况详见表 4。

表 4 “疫苗成本”项目过程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100%	
	预算执行率	3.00	3.00	100%	



组织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	5.00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4.00	100%	
合计		15.00	15.00	100%	

1、资金管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反映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3.00 分，综合得分 3.00 分。

①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使用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②项目资金使用前按规定进行了公示，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③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1.00 分，得分 1.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等要求，在指定的流通平台向有资质的疫苗生产或销售企业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根据对 2021 年度松北区疾控中心明细账及财务凭证检查，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的规定，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得 3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 100%，每降低 5% 扣 0.5 分，< 80% 不得分。该项指标分值 3.00 分，综合得分 3.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 2021 年度“疫苗成本”项目财政预算内安排资金 2,500 万元，实际项目资金到位 2,498.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预算资金) × 100% = 100%。

2、组织管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该项指标分值 5.00 分，综合得分 5.00 分。

①项目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该项指标分值 3.00 分，得



分 3.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制定了相应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收支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且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

②项目具有专门的领导小组，相关职责分工明确，该项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

为规范全区第二类疫苗采购供应与管理，规范开展工作，做好风险防范，经研究决定，成立了松北区第二类疫苗管理委员会，由松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担任委员会主任，由松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担任委员会副主任，由松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免疫规划科负责人和科员及各预防接种门诊负责人为成员，职责分工明确。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的制度执行有效，该项指标分值 4.00 分，综合得分 4.00 分。

①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相关管理办法执行，该项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疫苗成本”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收支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执行。

②项目合同、支出审批等资料规范、齐全，并及时归档，该项指标分值 2.00 分，得分 2.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疫苗成本”项目合同、支出审批等资料规范、齐全，并及时归档。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40.00 分，评价得分 40.0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情况详见表 5。

表 5 “疫苗成本”项目产出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产出数量	非免疫规划疫苗	10.00	10.00	100%	



	成本				
产出质量	疫苗是否符合国家要求标准	10.00	10.00	100%	
产出时效	年度内全部完成	10.00	10.00	100%	
产出成本	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10.00	10.00	100%	
合计		40.00	40.00	100%	

1、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该部分分值 10.00 分，评价得分 10.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 2021 年度“疫苗成本”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2,498.37 万元，“疫苗成本”项目实际支出 2,498.37 万元。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指标×100%=100%。

2、产出质量

参照全国疫苗统一采购标准，在指定的流通平台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该部分分值 10.00 分，评价得分 10.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 2021 年度“疫苗成本”项目预算资金 2,500 万元，实际支出 2,498.37 万元，所有疫苗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等要求，在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疫苗采购，并取得疫苗生产企业提供的，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批准通知书，及疫苗储存及运输全过程的温度监测记录。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0%。

3、产出时效

松北区疾控中心 2021 年度内完成疫苗成本项目，该部分分值 10.00 分，评价得分 10.00 分。

疾控中心按时完成了 2021 年度松北区、利民区的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采购与接种。



4、产出成本

松北区疾控中心实施的疫苗成本项目，总成本不超过预算安排数，该部分分值 10.00 分，评价得分 10.00 分。

“疫苗成本”项目计划预算资金 2,500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2,498.37 万元，采购成本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从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方面对项目效益情况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30.00 分，评价得分 30.0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情况详见表 6

表 6 “疫苗成本”项目效益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相关疾病免疫屏障	10.00	10.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外部影响可持续性	3.00	3.00	100%	
	项目内部资源管理可持续性	4.00	4.00	100%	
	项目运营维护可持续性	3.00	3.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10.00	10.00	100%	
合计		30.00	30.00	100%	

1、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相关疾病的免疫屏障，该部分分值 10.00 分，评价得分 10.00 分。

根据对接种者疫苗供应是否及时、供应是否充足、价格是否合理及疫苗接种服务是否满意的调查结果，松北区疾控中心 2021 年度“疫苗成本”项目的实施，满足了松北区、利民区百姓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需求，建立相关疾病的免疫屏障。

2、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管理的可持续影响，该部分分值 10.00 分，评价得分 10.00 分。



①项目外部影响可持续性，该部分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实施的疫苗成本项目，提高了社区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被调查居民对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表示满意度。

②项目内部资源管理可持续性，该部分分值 4.00 分，评价得分 4.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实施的疫苗成本项目，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管理及经办机构的设置、人力资源配备等均满足居民持续的公共卫生服务需求。

② 项目运营维护可持续性，该部分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

松北区疾控中心实施的“疫苗成本”项目，对非免疫规划疫苗配送使用的后续各项管理均得到落实，松北区疾控中心严格按照《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要求，在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疫苗采购；成立了松北区第二类疫苗管理委员会，职责分工明确；积极协调安排疫苗采购资金，调整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该部分分值 10.00 分，评价得分 10.00 分。

通过对松北区、利民区的疫苗接种单位满意度调查，对疫苗接种者进行随机调查，调查结果显示疫苗接种单位及疫苗接种者对松北区疾控中心的“疫苗成本”项目均表示满意。按评价标准：满意率 $\geq 90\%$ ，得满分；满意率每减少 10%，扣 1 分，满意率 $< 50\%$ 得 0 分。得分=满意率 $\times 10$ 分。评价得分为 10 分。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1 年度松北区疾控中心实施的“疫苗成本”项目，全年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资金共 2,498.37 万元，满足了百姓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需求，建立相关疾病的免疫屏障。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绩效指标待细化

松北区疾控中心实施的“疫苗成本”项目的绩效目标分解为产出、效益及满意度共 3 个一级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共 6 个二级指标，采购时间、采购



成本等共6个三级指标。

但效益指标分解的不够细化，效益指标只分解为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及三级指标“建立非免疫规划疫苗相关疾病免疫屏障”，应根据“疫苗成本”项目实际情况，将效益指标细化为“社会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一步细化为“项目外部影响可持续性”、“项目内部资源管理可持续性”、“项目运营维护可持续性”三个三级指标。

2、绩效指标不够清晰、准确

松北区疾控中心实施的“疫苗成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部分内容及指标值不够准确，仍需进一步明确、完善。例如：质量指标“非免疫规划疫苗”不恰当，应明确为“疫苗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时效指标“采购时间”不恰当，应明确为“年度内全部完成”；成本指标“采购成本”不恰当，应明确为“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二）产生问题的原因分析

国家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文件中对绩效指标设置思路的解释：

1、确立项目绩效目标。在项目立项阶段，应明确项目总体政策目标，在此基础上，根据有关中长期工作规划、项目实施方案等，特别是与项目立项直接相关的依据文件，分析重点工作任务、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和相关财政支出的政策意图，研究明确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即总任务、总产出、总效益等。

2、分解细化指标。分析、归纳总体绩效目标，明确完成的工作任务，将其分解成多个子目标，细化任务清单。根据任务内容，分析投入资源、开展活动、质量标准、成本要求、产出内容、产生效果，设置绩效指标。

3、设置指标值。绩效指标选定后，应参考相关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科学设定指标值。指标值的设定要在考虑可实现性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避免选用难以确定具体指标值、标准不明确或缺乏约束力的指标。

4、加强指标衔接。强化一级项目绩效目标的统领性，二级指标是一级指标



的细化和具体化，反映项目部分任务和效果。加强一、二级绩效指标之间的有机衔接，确保任务相互匹配、指标逻辑对应、数据相互支撑。

松北区疾控中心实施的“疫苗成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不够细化，二、三级绩效指标不够准确、明确，与松北区疾控中心对绩效评价指标的理解不到位、对“疫苗成本”项目实际产出、效益的评价不到位有关。

七、有关建议

为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成效，建议松北区疾控中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准确设定并细化绩效指标，使其可量化、可监控、可考核，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

八、其他需要说明问题

1、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松北区疾控中心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机构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进行评价，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价人员的判断；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工作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2、关于影响本项目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疫苗成本”项目部分指标在具体目标值以及实际完成值量化方面存在一定难度，评价工作组本着尽可能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并结合问卷调查统计打分的方法对相关指标进行综合评价。

3、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1) 评价机构与委托评价单位、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 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黑龙江会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道里区恒祥家园富华轩1单元7层B号
电话 +86 0451-51034896

附件：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及打分表

项目主评人（签字）：

评价机构盖章：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日





松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疫苗成本项目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及打分表

填报单位：黑龙江合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项目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考核项目与国家和省市政策是否一致；项目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发展规划及部门职责	项目符合国家和省市政策，得1分；项目符合国家、省、市发展规划，得1分。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考核项目申请、设立的程序及相关资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申请、设立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项目申请、设立相关资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相符得1分；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能体现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项目绩效指标基本清晰、可衡量得1分；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3	2	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准确、细化
	资金投入使用	资金投向科学性	资金投向和安排是否与政策文件要求相一致。	资金投向符合文件要求、资金安排精准用于相关项目得4分；基本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4	4	
		资金使用相符性	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相适应，符合资金使用范围得1分；	2	2	
项目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反映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使用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项目资金使用前按规定进行了公示得1分；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	3	3	
		预算执行率	用以反映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预算资金的比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预算资金）×100%	预算资金执行率100%，得3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 100%，每降低5%扣0.5分，< 80%不得分	3	3	
	组织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各项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	项目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得3分；项目具有专门的领导小组，相关职责分工明确，得2分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保障项目实施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相关管理办法执行，得2分；项目合同、支出审批等资料规范、齐全，并及时归档得2分	4	4	
项目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非免疫规划疫苗成本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完成率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值/预期指标值）	10	10	
	产出质量	疫苗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参照全国疫苗统一采购标准，在指定的流通平台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法》、《疫苗流通管理条例》要求，在指定的流通平台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	10	10	
	产出时效	年度内全部完成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是否按时完成2021年度全区的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采购与接种	10	10	
	产出成本	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总成本≤预算数；单位成本≤疫苗平均单价	总成本≤预算数且单位成本≤疫苗平均单价，且采购成本符合政府采购要求得10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相关疾病免疫屏障	满足全区百姓对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需求，建立相关传染病的免疫屏障。	根据接种者疫苗供应是否及时、供应是否充足、价格是否合理及疫苗接种服务是否满意的调查结果，综合评分	10	10	
		项目外部影响可持续性	非免疫规划疫苗采购对提高社区公共卫生服务质量、居民满意度的持续影响程度	持续作用程度高得3分，较高得2分，一般得1分，较低得0.5分，低不得分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内部资源管理可持续性	非免疫规划疫苗管理及经办机构的设置、人力资源满足居民持续的公共卫生服务需求程度	保障能力强得4分，较强得3.5分，一般得3分，较弱得2分，弱不得分	4	4	
		项目运营维护可持续性	非免疫规划疫苗配送使用的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经费是否得到保证	可持续性强的得3分，较强得2分，一般得1分，较弱得0.5分，弱不得分	3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满意度 = （非常满意人数+基本满意人数）/调查人数×100%；	满意率≥90%，得满分；满意率每减少10%扣1分，满意率 < 50%得0分。得分 = 满意率×10分。	10	10		
合计					100	99	